

雷州林区公安简报

(第 31 期)

广东省森林公安局雷州林区分局

2015 年 3 月 16 日

雷州林区分局严打非法侵占林地

根据省森林公安局的部署，分局认真开展非法侵占林地清理排查专项行动工作。2014 年 2 月 4 日，廉江所辖区廉江林场龙头林队 2022 号林班（园枝岭）发生一起非法侵占林地案件，该林地被当地群众利用挖掘机在林地上毁林取土。接报后，雷州林区分局李爱军局长高度重视，亲自带领分局相关领导、廉江所何仕勇所长和廉江林场林顺副书记，并在湛江市公安局坡头分局官渡派出所所领导的协助下，亲临现场进行现场，制止不法分子的违法行为。

2015 年 3 月 9 日，廉江所再次接报，该林班又有群众利用挖掘机在林地上进行非法取土，利用泥头车进行运输泥土。接报后，值班民警将情况向分局汇报。3 月 10 日上午，李爱军局长率领法制科伍兆生科长、办公室黄鹏副主任和廉江所何仕勇所长，在廉江林场林顺副书记及国土办主任李子日的协助下，再次赶赴现场督导该案的办理工作。在现场，李爱军局长亲自指导民警进行现场勘验和证据收集等工作，

初步确定核对了案发现场权属和版图情况，并收集到了第一手证据材料。同时，李爱军局长现场作出重要指示：1. 初步现场拍照、取证，先固定原始现场的证据，收集林队工作人员的笔录材料，做好立案工作的前期工作；2. 争取当地派出所的配合，积极摸排犯罪嫌疑人和现场挖掘机及运输车辆的相关情况，按法律程序做好立案和证据收集工作，为下一步的侦查破案工作打好基础；3. 廉江所继续做好该案的跟踪调查取证工作，及时向分局汇报工作进展和突发情况，随时做好抓捕等相关工作。

由于该案案情复杂，受社会多方干预，锁定犯罪嫌疑人和抓捕犯罪嫌疑人难度大，分局和廉江所正在全力侦办该案。



